

证券代码：836931

证券简称：新中法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## 新中法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新中法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月18日下午二点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张民强先生、邵双庆先生、楼红娟女士、王河森先生、董亿政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##### 1、议案内容

同意选举张民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。

#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#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# 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同意聘请沈小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中法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新中法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9 日